附件3

应聘人员诚信声明

本人在报名参加“北京市大兴区2025年第二批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”中作出如下郑重承诺：

一、本人在报名参加本次公开招聘中所填写的个人信息、所提交的相关报名材料均真实、有效。

二、如本人在招聘中（包括报名、考试、体检和考察等）存在虚假、伪造、隐瞒相关重要事项等情况，或未按照规定时限提供相关信息或材料，视为本人自愿放弃报考岗位资格。

三、本人身心健康，无违法犯罪记录。

四、对于目前有工作单位的应聘人员，本人已征求所在单位同意。如被聘用，能够按照招聘单位规定的时间等要求办理入职并到岗上班，所在单位能够积极配合；逾期未办理入职手续或不能在招聘单位规定时间到岗的，视为自愿放弃聘用资格。

特此承诺。

承诺人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